

國立東華大學 花師教育學院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 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

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107 年 11 月 08 日（星期四）上午 12 時 00 分至 12 時 50 分

會議地點：花師教育學院大樓 A309 會議室

主 席：范院長熾文

紀錄：黃科智

出席人員：劉明洲委員、梁金盛委員、林坤燦委員、尚憶薇委員、劉佩雲委員、李崗委員、潘文福委員、廖永堃委員、石明英委員(請假)、蘇育代委員(請假)、王令儀委員(請假)。

校外學者代表：花蓮南華國小蘇漢彬委員、慈濟大學許育齡委員(請假)。

列席人員：院辦薛惠文助理、黃科智助理、邱震威助理。

壹、主席致詞：略。

貳、報告事項：

- 一、 依據東教字第 1070021678 號開會通知單，召開本會議。
- 二、 本次會議主要複審本學院所屬各學系提送 107 學年度第 1 次校級課程委員會會議資料與相關內容。
- 三、 本次會議紀錄稿併本院各學系課程相關資料正本，檢送本校教務處課務組彙辦。

參、提案討論：

【第 1 案】提案單位：花師教育學院

案 由：

- 一、本院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課程定期檢討改進紀錄表，請 審議。
- 二、本院學士班院基礎課程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課表，請 審議。
- 三、本院學士班院基礎課程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開設科目與師資專長列表，請 審議。

說 明：依教育學院學程架構規劃，並參考國立東華大學花師教育學院學士班課程地圖之教育學院基礎學程，將於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開設 4 科目，請 審議。

決 議：本案經委員審議後通過。

【第2案】提案單位：教育與潛能開發學系

案由：

- 一、各班（學士班、碩士班、碩專班、博士班）107學年度第1學期課程定期檢討改進紀錄表併檢附會議紀錄。
- 二、各班（學士班、碩士班、碩專班、博士班）107學年度第2學期課程統計表及課程表。
- 三、各班（學士班、碩士班、碩專班、博士班）107學年度第2學期開設課程與師資專長列表。
- 四、106學年度第2學期以全英語授課經驗報告表(林意雪、蓋允萍、劉唯玉)。
- 五、107學年度第2學期以全英語授課課程一覽表(教室言談、語言與科學學習、語言與科學學習特論)。
- 六、107學年度第1學期增開停開暨停開課程彙整表。
- 七、107學年度第2學期隔週上課或密集上課課程彙整表。
- 八、107學年度第2學期大學部課程限修人數低於40人課程彙整表。

說明：案由一至案由八業經教育與潛能開發學系107年10月29日107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課程委員會會議決議通過，請複審。

決議：本案經委員審議後通過，全英授課部分是否校方可加重授課誘因。

【第3案】提案單位：教育行政與管理學系

案由：

- 一、各班（學士班、碩士班、碩專班、博士組）107學年度第1學期課程定期檢討改進紀錄表併檢附會議紀錄。
- 二、各班（學士班、碩士班、碩專班、博士組）107學年度第2學期課程統計表及課程表。
- 三、各班（學士班、碩士班、碩專班、博士組）107學年度第2學期開設課程與師資專長列表。
- 四、107學年度第2學期碩博班開課狀況。
- 五、107學年度第2學期必修基礎課程教學評量不列入計算申請表單(應用英文)。
- 六、107學年度第2學期大學部課程限修人數低於40人課程彙整表。
- 七、107學年度第2學期隔週上課或密集上課課程彙整表。

說明：案由一至案由七業經教育行政與管理學系107年10月17日107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課程委員會會議審議通過，請複審。

決議：本案經委員審議後通過。

【第4案】提案單位：特殊教育學系

案由：

- 一、各班（學士班、碩士班、博士組）107學年度第1學期課程定期檢討改進紀錄表併檢附會議紀錄。
- 二、各班（學士班、碩士班、博士組）107學年度第2學期課程統計表及課程表。
- 三、各班（學士班、碩士班、博士組）107學年度第2學期開設課程與師資專長列表。
- 四、107學年度第2學期碩博班開課狀況

五、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必修基礎課程教學評量不列入計算申請表單。(教育經典研讀)

六、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增開暨停開課程彙整表。

說明：案由一至案由六業經特殊教育學系 107 年 10 月 17 日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課程委員會會議審議通過，請 複審。

決議：本案經委員審議後通過。

【第 5 案】提案單位：幼兒教育學系

案由：

一、各班（學士班、碩士班、碩專班）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課程定期檢討改進紀錄表併檢附會議紀錄。

二、各班（學士班、碩士班、碩專班）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課程統計表及課程表。

三、各班（學士班、碩士班、碩專班）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開設課程與師資專長列表。

四、107 學年度課程規劃表修訂案。

五、107 學年度學生學習成效總結性評量實施辦法修訂案。

六、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隔週上課或密集上課之課程規劃。

七、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碩博班開課狀況。

說明：案由一至案由七業經幼兒教育學系 107 年 10 月 17 日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系務暨課程委員會會議審議通過，請 複審。

決議：本案經委員審議後通過。

【第 6 案】提案單位：體育與運動科學系

案由：

一、各班（學士班、碩士班、碩專班、博士組）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課程定期檢討改進紀錄表併檢附會議紀錄。

二、各班（學士班、碩士班、碩專班、博士組）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課程統計表及課程表。

三、各班（學士班、碩士班、碩專班、博士組）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開設課程與師資專長列表。

四、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碩博班開課狀況。

五、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增開暨停開課程彙整表。

六、108 學年度碩士班課規新增必修課程「運動人文社會科學方法論」。

七、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學評量分數計算排除極端值申請表。

八、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隔週上課或密集上課之課程規劃。

說明：

一、案由一至案由八業經體育與運動學系 107 年 10 月 15 日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課程委員會會議審議通過，請 複審。

二、案由六檢附課綱及 18 周教學計畫表。

決議：本案經委員審議後通過。

【第 7 案】提案單位：體育與運動科學系

案由：碩專班「運動技能學習與控制」，專長不符一案，請 審議。

說明：

- 一、碩專班「運動技能學習與控制」，經系課委會審查認定專長不符，楊昌斌老師認為自身專長符合該課程，是否同意楊師開設此課程，請 審議。
- 二、檢附楊昌斌老師提供相關資料。

決議：本案經體育系送交外界專業審查後，同意楊師開設本課程。

【第 8 案】提案單位：花師教育學院

案由：108 學年度院基礎課程開課學分討論草案，請 審議。

說明：

- 一、案經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臨時主管會議(107.09.26)、107 學年度第 2 次主管會議(107.10.18)、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臨時主管會議(107.10.25)討論提案。(主管會議紀錄詳如附件 2)
- 二、目前院基礎學程原為 10 科目共 21 學分，包含(健康與體育、教育心理學、教育經典研讀、教育行政、教育社會學、特殊教育導論、教育哲學、教育概論、學習評量、教育議題專題)
- 三、依據「國小師資職前教育課程科目及學分」，未來並未包含「教育經典研讀」、「教育議題專題」、「健康與體育」三科目，因此建議刪除「教育經典研讀」、「教育議題專題」此二科，並將「健康與體育」移至師培小教課程選修(仍由體育系開 3 班課程，或建議體育系大班授課)。
- 四、108 學年度課綱將保留原七科目(教育心理學、教育行政、教育社會學、特殊教育導論、教育哲學、教育概論、學習評量)共計 15 學分，且適用於 108 年 8 月入學新生。(各學系開課原則研擬草案如附件 3)
- 五、鼓勵院基礎授課老師組成社群並向法院辦或教學卓越中心申請經費補助。
- 六、院基礎課程請各系學生以修自己學系開課之課程為原則，加簽單以五位為上限原則。
- 七、建議院基礎授課教師一位老師至多兼兩門院基礎課程為主。(師資不足時則無此限制)
- 八、鼓勵院基礎授課教師能夠採取大班授課，並於院課委會討論大班授課科目。

本案另組成專案小組做長期規劃，以上各點待決議後提送校課委會並於 108 年 8 月入學新生適用。

決議：本案經委員審議後通過，並提送校課委會審議。

肆、臨時動議：

伍、散會：12 時 50 分





簽 106年1月17日
於花師教育學院體育與運動
科學系

主旨：本系105-2學期學士班增開一門【團體活動】課程，陳請
核示。

說明：

- 一、本系大四學生吳智喬(學號：410289011)修習本校中等教育學程體育科，因所需專門課程與教育學程課程衝堂，並優先選擇後者課程以致闕漏一門術科課程。
- 二、本系自104學年開始已將【團體活動】(PE__32510)自課規移除，故並未開設開課程，但考量該生將因此延畢，擬提請於105-2學期增開此課程，以幫助學生能順利完成學業。
- 三、檢附學生報告書與課程異動申請表。

擬辦：如奉核可，惠請教務處課務組協助相關後續事宜，並於10
5-2學期提三級三審會議追認以完備程序。

第二層決行

承辦單位	會辦單位	核稿	決行





紫

訂

線

擬辦：

一、經查體育系課規之「運動教育學程」於104學年度起已移除團體活動課程。二、次查本校師培中心報部審核通過之「中等學校體育科專門課程科目及學分一覽表」，表中所列之選備科目與現行之體育系運動教育學程課規未盡相符。三、為確保學生修課權益，建請學系比對上述兩份文件，若仍有開設已由課規刪除之「團體活動」課程，請先經系上開會討論並提供需修習最低開課人數，併同課規修正業依程序辦理。四、以上所擬是否得當，敬請鈞長核示。五、奉核後，請副知本組憑辦。

課務組 助理 古羽馨

106/01/24 09:06:43

課務組 組長 余玉英

106/01/24 09:53:12

註冊組 組長 賴麗純

106/01/24 14:18:06代

教務處 教務長 林信鋒

106/01/24 15:06:19

國立東華大學
課程繼續開設申請表

開課單位：體育與運動科學系

申請日期：106年3月1日

科目代碼	請勾選	編號	續開理由	專任教師鐘點計算方式	授課教師簽章
COE_74320		1.	鐘點費以自籌經費(或計畫專款)全額支付	不計時數	本人已完全了解並同意本課程之時數計算 楊昌斌
科目名稱		2.	資源生適應體育、英語課程	【1~9人】：時數列計	
體適能專題研究		3.	教育學程分科教材教法(或教學實習)	<input type="checkbox"/> 【1~4人】：義務教學 <input type="checkbox"/> 【5~9人】：不計超鐘 <input type="checkbox"/> 請勾選	
級別	博士	4.	研究所必修課	【1~2人】：不計超鐘	
修別	選修	5.	校外實習課程	不計超鐘	
學分數	3	6.	國際班(組)課程,已達該班1/3人數	不計超鐘	
選課人數	本學期 1 前1學年 7 前2學年 未開課	7.	境外生華語課程	【5~9人】：不計超鐘	
		8.	其他續開理由(請簡述): 學生修課需求 申請計算鐘點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義務教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計超鐘(計入基本授課時數)		

科目代碼	請勾選	編號	續開理由	專任教師鐘點計算方式	授課教師簽章
		1.	鐘點費以自籌經費(或計畫專款)全額支付	不計時數	本人已完全了解並同意本課程之時數計算
科目名稱		2.	資源生適應體育、英語課程	【1~9人】：時數列計	
		3.	教育學程分科教材教法(或教學實習)	<input type="checkbox"/> 【1~4人】：義務教學 <input type="checkbox"/> 【5~9人】：不計超鐘 <input type="checkbox"/> 請勾選	
級別		4.	研究所必修課	【1~2人】：不計超鐘	
修別		5.	校外實習課程	不計超鐘	
學分數		6.	國際班(組)課程,已達該班1/3人數	不計超鐘	
選課人數	本學期 前1學年 前2學年	7.	境外生華語課程	【5~9人】：不計超鐘	
		8.	其他續開理由(請簡述): 申請計算鐘點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義務教學 <input type="checkbox"/> 不計超鐘(計入基本授課時數)		

開課單位 承辦人	助理吳安喬	開課單位 主管	體育與運動科學系 主任 孫苑梅	院長 (主任委員) (師培中心主任)	范師教育學院 院長 范熾文
課務組 承辦人	助理古羽馨	課務組 組長	林建請先行調查修課需求或採隔年開課方式處理 組長 余玉英	教務長	教務長 林信鋒

※說明※ 依據本校「教師授課時數核計規定」及「課程最低開課學生數計算標準」：

1. 博士班、碩士班每一科目至少有 3 名學生選修始得開課，若人數不足仍決定開課者，則計入任課教師之基本授課時數，惟應於計算超支鐘點時扣除(本表簡稱【不計超鐘】)。
2. 學士班一般課程每一科目至少須有 10 名學生選修，通識課程則至少須有 20 名學生選修始得開課。一般課程如選修人數不足，介於 5 至 9 人，但有特殊因素需開課並由專任教師授課，且經核准者，則計入任課教師之基本授課時數，惟應於計算超支鐘點時扣除。除符合前述規定或依其他法規需開課者外，選修人數不足者一律不得開課。
3. 指導研究生論文及學士班畢業專題、論文或總結性課程，及音樂系主(副)修與實作課，不受前述最低開課人數之規範。
4. 若連續 2 學年選課人數不足，建議課程整併或採隔年開授，以提升教學資源整合與利用。
5. 本申請表應於加退選結束後三日內送達課務組，並經教務長核准始得續開。

3/3 收件
11:20

國立東華大學花師教育學院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花師教育學院第 2 次臨時主管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107 年 10 月 25 日（星期四）中午 13 時 00 分

會議地點：花師教育學院大樓 A309 會議室

主 席： 范熾文院長

出席委員：教行系梁金盛主任、教育系劉明洲主任、幼教系石明英主任、
特教系林坤燦主任、體育系尚憶薇主任。

討論事項：

【第 1 案】

案 由：各學系院基礎課程開課原則草案，請 審議。

說 明：

- 一、案經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臨時主管會議(107.9.26)、107 學年度第 2 次
主管會議(107.10.18)討論提案。
- 二、國小師資職前教育課成科目及學分未來並未包含「教育經典研讀」、「教育議題專題」、
「健康與體育」，因此建議院基礎課程刪除「教育經典研讀」、「教育議題專題」此二科，
並將「健康與體育」移至師培小教課程選修。
- 三、保留剩餘七科目(教育心理學、教育行政、教育社會學、特殊教育導論、教育哲學、教
育概論、學習評量)共 15 學分，各學系開課原則研擬草案如下：

科目名稱	106~107 學年度各系上課 教師名單	科目代碼	學分	年 級	學 期	修 別	108 學年度預定修改事項
健康與體育	教育系:林嘉志 教行系:林嘉志 特教系:陳福士 體育系:林國華 幼教系:邱建章	CE__10200	2.0	一	上	必	刪除，移至師培小教學程並由體育系開課。
教育心理學	教育系:劉佩雲 教行系:簡梅瑩 特教系:劉佩雲 體育系:王鴻哲 幼教系:張明麗	CE__10000	2.0	一	上	必	由各系開課程。(必要時由相關師資教師支援)
教育經典研讀	教育系:廉兮 教行系:吳新傑 特教系:鍾莉娟 體育系:張威克 幼教系:林偉信	CE__10420	2.0	一	下	必	刪除。
教育行政	教育系:蘇鈺楠	CE__10300	2.0	一	下	必	由教行系開五系課程。

	教行系:范熾文 特教系:梁金盛 體育系:梁金盛 幼教系:陳成宏						
教育社會學	教育系:王采薇 教行系:王應棠 特教系:李真文 體育系:廉兮 幼教系:林俊瑩	CE__40100	2.0	二	上	必	由教育系開五系課程。
特殊教育導論	教育系:鍾莉娟 教行系:林玟秀 特教系:廖永堃 體育系:林玟秀 幼教系:石明英	CE__10410	3.0	二	上	必	由特教系開五系課程。
教育哲學	教育系:李崗 教行系:蘇鈺楠 特教系:林坤燦 體育系:張威克 幼教系:林偉信	CE__21000	2.0	二	下	必	由各系開課程。(必要時由相關師資教師支援)
教育概論	教育系:高建民 教行系:吳新傑 特教系:林坤燦 體育系:尚憶薇 幼教系:林俊瑩	CE__10430	2.0	一	上	必	由各系開課程。
學習評量	教育系:張德勝 教行系:紀惠英 特教系:王淑惠 體育系:邱建章 幼教系:林俊瑩	CE__21300	2.0	二	下	必	由各系開課程。
教育議題專題	教育系:廉兮 教行系:吳新傑 特教系:楊熾康 體育系:邱建章 幼教系:林俊瑩	CE__21200	2.0	二	上	必	刪除。

- 1.101 學年度(含)以前入學學生之「教育經典研讀 I」同意以「教育經典研讀」採計。
- 2.101 學年度(含)以前入學學生之「教育經典研讀 II」同意以「多元文化教育」採計。
3. 師培生修習師資培育中心開設之小學教育學程專班學分,經國小學程組同意核備,至多同意 抵認花師教育學院「基礎學程」及「國小教學專業學程」相同科目名稱,以 11 學分(含)為上限。並溯及 102 學年度(含)以前課規年畢業者,得以適用。
- 4.102 學年度(含)以前入學學生之「發展心理學」同意以「教育概論」採計。

5. 師培生修習院基礎課程「學習評量」及「教育議題專題」同意抵認國小教學專業學程相同科目學分。

6. 102 學年度(含)以前入學學生之「教育研究法」同意以「學習評量」採計。

7. 102 學年度(含)以前入學學生之「多元文化教育」同意以「教育議題專題」採計。

決議：

一、院基礎課程刪除、「教育經典研讀」、「教育議題專題」此二科，並將「健康與體育」移至師培小教課程選修。

保留院基礎課程七科目(教育心理學、教育行政、教育社會學、特殊教育導論、教育哲學、教育概論、學習評量)共 15 學分。

二、院基礎課程老師組成社群並申請經費補助。

三、各科系學生以修自己學系開課之課程為原則，加簽單以五位為原則。

三、院基礎授課教師，一位老師至多兼兩門課程。

四、鼓勵院基礎授課教師能夠採取大班授課。

五、本案另組成專案小組做長期規劃，待院課委會決議後提送校課委會並於 108 年 8 月入學新生適用。

貳、臨時動議：

參、散會： 時 分。

國立東華大學花師教育學院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花師教育學院第 2 次院主管會議紀錄
(截錄)

會議時間：107 年 10 月 18 日（星期四）中午 12 時 50 分~下午 13:35

會議地點：花師教育學院大樓 A309 會議室

主 席： 范熾文院長

出席委員：教行系梁金盛主任、教育系劉明洲主任、幼教系石明英主任、
特教系林坤燦主任、體育系尚憶薇主任。

列席人員：師培中心羅寶鳳主任。

貳、討論事項：

第 1 案

案由：國小師資職前教育課成科目及學分未來並未包含「教育經典研讀」、「教育議題專題」、「健康與體育」，敬請討論是否刪除。

說明：經查「教育經典研讀」課程因不在國小師資職前教育課成科目及學分學程內，經主任討論後，建議刪除。

決議：院基礎學程原為 10 科目共 21 學分，經審議後院基保留師培目標及讓學系有多餘師資人力，因此建議刪除「健康與體育」、「教育經典研讀」、「教育議題專題」此三科，保留剩餘七科目(教育心理學、教育行政、教育社會學、特殊教育導論、教育哲學、教育概論、學習評量)共 15 學分，各學系開課原則研擬草案如下：

科目名稱	英文科目名稱	科目代碼	學分	年級	學期	修別	108 學年度預定修改事項
健康與體育	Health and Physical Education	CE__10200	2.0	一	上	必	刪除，移至師培小教學程並由體育系開課。
教育心理學	Educational Psychology	CE__10000	2.0	一	上	必	由各系開課程。(必要時由相關師資教師支援)
教育經典研讀	Educational Classics	CE__10420	2.0	一	下	必	刪除。
教育行政	Educational Administration	CE__10300	2.0	一	下	必	由教行系開五系課程。
教育社會學	Sociology of Education	CE__40100	2.0	二	上	必	由教育系開五系課程。
特殊教育導論	Introduction to Special Education	CE__10410	3.0	二	上	必	由特教系開五系課程。
教育哲學	Philosophy of Education	CE__21000	2.0	二	下	必	由各系開課程。(必要時由相關師資教師支援)
教育概論	General Principles of Education	CE__10430	2.0	一	上	必	由各系開課程。
學習評量	Learning Assessment	CE__21300	2.0	二	下	必	由各系開課程。

教育議題專 題	Special topics in Education	CE__21200	2.0	二	上	必	刪除。
------------	-----------------------------	-----------	-----	---	---	---	-----

三、重要相關事項：

- 1.101 學年度(含)以前入學學生之「教育經典研讀 I」同意以「教育經典研讀」採計。
- 2.101 學年度(含)以前入學學生之「教育經典研讀 II」同意以「多元文化教育」採計。
- 3.師培生修習師資培育中心開設之小學教育學程專班學分，經國小學程組同意核備，至多同意 抵認花師教育學院「基礎學程」及「國小教學專業學程」相同科目名稱，以 11 學分(含)為上 限。並溯及 102 學年度(含)以前課規年畢業者，得以適用。
- 4.102 學年度(含)以前入學學生之「發展心理學」同意以「教育概論」採計。
- 5.師培生修習院基礎課 程「學習評量」及「教育議題專題」同意抵認國小教學專業學程相同科 目學分。
- 6.102 學年度(含)以前入學學生之「教育研究法」同意以「學習評量」採計。
- 7.102 學年度(含)以前入學學生之「多元文化教育 」同意以「教育議題專題」採計。

國立東華大學花師教育學院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花師教育學院第 1 次臨時主管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107 年 9 月 26 日（星期二）上午 11 時

會議地點：花師教育學院大樓 A309 會議室

主 席： 范熾文院長

出席委員：教行系梁金盛主任、教育系劉明洲主任、體育系尚憶薇主任。

壹、報告事項：

1. 考上師培專班者學分於院基礎課程(9 科)皆可做認抵。
2. 教育行政與管理學系學士班之行政文教專業學程內「媒體與傳播」等同「教學媒體與運用」，「教學設計與實務」等同「課程發展與設計」。
3. 體育與運動科學系學士班運動教育學程內「健康與體育學習領域課程設計」等同「國民小學健康與體育教材教法」。

貳、討論事項：

第 1 案

案由：國小師資職前教育課成科目及學分未來並未包含「教育經典研讀」、「教育議題專題」、「健康與體育」，敬請討論是否刪除。

說明：經查「教育經典研讀」課程因不在國小師資職前教育課成科目及學分學程內，經各系主任討論後，建議刪除。

決議：經各系主任討論後，建議刪除，並於下次主管會議一併與師培中心共同討論。

第 2 案

案由：班級經營是否另外開課，敬請討論。

說明：體育系因班級經營相關師資不足，建議於他系加開課程以利學生加選。

決議：經主任討論後，於教育系及教行系兩系加開此課程供體育系學生選課。

第 3 案

案由：修正 107 學年度教育學院基礎學程於第三點重要相關事項第 3 條中師培生修正為修正為花師教育學院師培生。

說明：107 學年度教育學院基礎學程於第三點重要相關事項第 3 條中，師培生修習師資培育中心開設之小學教育學程專班學分，經國小學程同意核備，至多同意抵認花師教育學院「基礎課程」及「國小教學專業學程」相同科目名稱，以 11 學分(含)為上限。並溯及 102 學年度(含)以前課規年畢業者，得已適用。

師培生修正為修正為花師教育學院師培生，並於下次主管會議與師培中心共同討論。

決議：經主任討論後，列入下次主管會議與師培中心一同討論。

貳、臨時動議：

參、散會： 12 時 0 分。

附件三

科目名稱	106~107 學年度各系 上課教師名單	科目代碼	學分	年 級	學 期	修 別	108 學年度預定修改事項
健康與體育	教育系:林嘉志 教行系:林嘉志 特教系:陳福士 體育系:林國華 幼教系:邱建章	CE__10200	2.0	一	上	必	刪除,移至師培小教學程並由體育系開課。
教育心理學	教育系:劉佩雲 教行系:簡梅瑩 特教系:劉佩雲 體育系:王鴻哲 幼教系:張明麗	CE__10000	2.0	一	上	必	由各系開課程。(必要時由相關師資教師支援)
教育經典研讀	教育系:廉兮 教行系:吳新傑 特教系:鍾莉娟 體育系:張威克 幼教系:林偉信	CE__10420	2.0	一	下	必	刪除。
教育行政	教育系:蘇鈺楠 教行系:范熾文 特教系:梁金盛 體育系:梁金盛 幼教系:陳成宏	CE__10300	2.0	一	下	必	由教行系開五系課程。
教育社會學	教育系:王采薇 教行系:王應棠 特教系:李真文 體育系:廉兮 幼教系:林俊瑩	CE__40100	2.0	二	上	必	由教育系開五系課程。
特殊教育導論	教育系:鍾莉娟 教行系:林玟秀 特教系:廖永堃 體育系:林玟秀 幼教系:石明英	CE__10410	3.0	二	上	必	由特教系開五系課程。
教育哲學	教育系:李崗 教行系:蘇鈺楠 特教系:林坤燦 體育系:張威克 幼教系:林偉信	CE__21000	2.0	二	下	必	由各系開課程。(必要時由相關師資教師支援)
教育概論	教育系:高建民	CE__10430	2.0	一	上	必	由各系開課程。

	教行系:吳新傑 特教系:林坤燦 體育系:尚憶薇 幼教系:林俊瑩						
學習評量	教育系:張德勝 教行系:紀惠英 特教系:王淑惠 體育系:邱建章 幼教系:林俊瑩	CE__21300	2.0	二	下	必	由各系開課程。
教育議題 專題	教育系:廉兮 教行系:吳新傑 特教系:楊熾康 體育系:邱建章 幼教系:林俊瑩	CE__21200	2.0	二	上	必	刪除。

1. 101 學年度 (含) 以前入學學生之「教育經典研讀 I」同意以「教育經典研讀」採計。
2. 101 學年度 (含) 以前入學學生之「教育經典研讀 II」同意以「多元文化教育」採計。
3. 師培生修習師資培育中心開設之小學教育學程專班學分，經國小學程組同意核備，至多同意 抵認花師教育學院「基礎學程」及「國小教學專業學程」相同科目名稱，以 11 學分 (含) 為上限。並溯及 102 學年度 (含) 以前課規年畢業者，得以適用。
4. 102 學年度 (含) 以前入學學生之「發展心理學」同意以「教育概論」採計。
5. 師培生修習院基礎課程「學習評量」及「教育議題專題」同意抵認國小教學專業學程相同科目學分。
6. 102 學年度 (含) 以前入學學生之「教育研究法」同意以「學習評量」採計。
7. 102 學年度 (含) 以前入學學生之「多元文化教育」同意以「教育議題專題」採計。

國立東華大學

「國民小學教師師資職前教育課程科目及學分」

91.6.12 教務暨課程委員會會議審議通過
 91.8.15 台(91)師(三)字第 91121032 號同意備查
 93.3.10 九十二學年第二學期第一次教務暨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93.05.13 台(二)字第 0930058206 號核定
 96.03.28 九十五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教務暨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96.5.30. 九十五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教務暨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教育部 96.07.04 台(二)字第 0960098952 號函核定
 98.01.08 九十七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二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教育部 98.05.27 日台(二)字第 0980090645 號函核定
 102.11.11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中心會議修訂通過
 102.12.04 - 0 二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一次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
 教育部 103 年 1 月 21 日臺教師(二)字第 1030009074 號函核定
 105.04.27 - 0 四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一次課程委員會會議修訂
 教育部 105 年 5 月 4 日臺教師(二)字 1050061114 號函核定
教育部 106 年 9 月 1 日臺教師(二)字第 1060123832 號函核定

壹、必修科目：至少 34 學分，共計 41 學分

類 型	科 目 名 稱		選 別	學 分 數	備 註
教學基本學科課程	語文領域	國音及說話	必	2	教學基本學科課程需修習至少 4 個領域，5 科 10 學分。
		兒童英語	選	2	
	數學領域	普通數學	必	2	
	自然與生活科技領域	自然科學概論	選	2	
		生活科技概論	選	2	
	社會領域	社會學習領域概論	選	2	
	健康與體育領域	健康與體育	選	2	
	藝術與人文領域	音樂	選	2	
		美勞	選	2	
綜合活動領域	童軍	選	2		
教育基礎課程	教育概論		必	2	教育基礎課程至少修習 2 科 4 學分，須包含教師專業倫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及德智體群美五育之內涵。
	教育心理學		必	2	
	教育哲學		必	2	
	教育社會學		必	2	
教育方法課程	教學原理		必	2	教育方法課程至少修習 5 科 10 學分。
	課程發展與設計		必	2	
	班級經營		必	2	
	輔導原理與實務		必	2	
	教學媒體與運用		選	2	
	學習評量		選	2	

教材 教法 與 教學 實習 課程	國民小學教學實習	必	2	先備課課：5科 教學基本學科	至少修習5科 10學分，教材 教法至少修習 4個領域，4科 8學分。其中 國語、英語教 材教法同屬語 文領域。
	國民小學國語教材教法	必	2	先備課課：國音 及說話	
	國民小學英語教材教法	選	2	先備課程：兒童 英語	
	國民小學數學教材教法	必	2	先備課程：普通 數學	
	國民小學自然與生活科技 教材教法	選	2	先備課程：自然 科學概論	
	國民小學社會教材教法	選	2	先備課程：社會 學習領域概論	
	國民小學藝術與人文教材教 法	選	2	先備課程：音樂 或美勞	
	國民小學健康與體育教材教 法	選	2	先備課程：健康 與體育	
	國民小學綜合活動教材教法	選	2	先備課程：童軍	

貳：選修課程：至少修習3科7學分

選 修 課 程	教育議題專題	必選	2	1.「教育議題專題」為必選， 包含藝術與美感教育、性別 教育、人權教育、勞動教育、 法治教育、生命教育、品德 教育、家政教育、家庭教育、 海洋教育、多元文化教育、 新移民教育、原住民教育、 媒體素養教育、生涯發展教 育、環境教育、藥物教育、性 教育、國際教育、安全與防 災教育、理財教育、消費者 保護教育、觀光休閒教育、 另類教育、生活教育及其他 新興議題等各類教育議題， 並依當前教育趨勢及教育現 場需求適時調整。 2.「特殊教育導論」為大部分 縣市甄試教師之必備科目。 3.適性教學課程含分組合作學 習、差異化教學。 4.「生涯規劃及職業教育訓 練」為必選。
	特殊教育導論	必選	3	
	生涯規劃及職業教育訓練	必選	2	
	教育測驗與評量	選	2	
	發展心理學	選	2	
	教育行政	選	2	
	教育研究法	選	2	
	比較教育	選	2	
	人際關係與溝通	選	2	
	親職教育	選	2	
	環境教育	選	2	
	性別教育	選	2	
	多元文化教育	選	2	
	補救教學	選	2	
	創造與批判思考	選	2	
品德教育	選	2		
教師專業倫理	選	2		

	網路與教學	選	2	
	閱讀教育	選	2	
	適性教學	選	2	
說 明				
<p>一、教學基本學科課程、教育基礎課程、教育方法課程、教材教法與教學實習課程超修科目之學分數，得列入選修科目學分數計算。</p> <p>二、國民小學教育專業課程應含實地學習至少 72 小時，內容包括師資生修習教育專業課程期間至國民小學見習、試教、實習、補救教學、課業輔導或服務學習，並經本校認定其內容符合教育專業知能。</p> <p>三、師資生參加學科知能評量，數學達精熟並取得精熟證明書(在有效期限內)者得申請抵免「普通數學」2 學分；社會達精熟並取得精熟證明書(在有效期限內)者得申請抵免「社會學習領域概論」2 學分；自然達精熟並取得精熟證明書(在有效期限內)者得申請抵免「自然科學概論」2 學分；抵免至多 3 門並不受本中心抵免辦法上限規定。</p> <p>四、<u>本表自 106 學年度入學之師資生適用，105 學年度(含)之前的師資生得適用之。</u></p>				



教學計畫表 Syllabus

課程名稱(中文) Course Name in Chinese	運動技能學習與控制			學年/學期 Academic Year/Semester	107/2
課程名稱(英文) Course Name in English	Motor skill learning and control			授課教師 Instructor	楊昌斌
科目代碼 Course Code	PE__5250Z	系級 Department & Year	碩專二	開課單位 Course-Offering Department	體育系
修別 Type	<input type="checkbox"/> 必修 Required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選修 Elective <input type="checkbox"/> 學程 Program	學分數/時數 Credit(s)/ Hour(s)		2	
先修課程 Prerequisite	無				
課程描述 Course Description					

課程目標 Course Objectives	1.能以實際學習運動(高爾夫運動)的過程作為理論課程的驗證。 2.能以動作行為相關理論解釋人類運動協調、控制和學習的機制。 3.能藉由運動學資料來說明全身肢段的協調型態和變化。 4.能就所熟悉或不熟悉的運動技能提出其協調、控制的機制，以及學習的效應與方法。 5.利用技能學習理論改善教學策略。						
系專業能力 Basic Learning Outcomes	A.具備體育運動研究發展及跨領域之學術研究能力。 B.具備學術知能及實務研究之能力。 C.具備擁有體育運動教育教學能力。 D.具備體育本土化及國際化之視野。						
課程目標與系專業能力 相關性 Correlation between Course Objectives and Basic Learning Outcomes	A	B	C	D			
	●						

圖示說明 Illustration : ● 高度相關 Highly correlated ○ 中度相關 Moderately correlated

授課進度表 Teaching Schedule & Content

週次 week	內容 (Subject/Topics)	備註 Remarks
1-2	課程介紹與動作行為學門介紹	
3-4	技能學習控制與模仿	
5-6	專項運動技能的運動學分析 運動技術文獻報告	
7-8	運動技術的分析軟體運用與實作 運動技術文獻報告	
9	期中考試週 Midterm Exam	
10-11	運動技能學習理論 運動技術文獻報告	
12-13	速度與準確性的關係 注意力與運動表現	
14-15	實驗報告	
16-17	自由度的控制問題 技能學習理論在教學上的應用	
18	期末測驗與文獻報告	

教學策略
Teaching Strategies

課堂講授 Lecture 分組討論 Group Discussion 參觀實習 Field Trip
 其他 Miscellaneous: _____

學期成績計算及多元評量方式
Grading & assessments

配分項目 Items	配分比例 Percentage	多元評量方式 assessments							
		測驗/會考	實作/觀察	口頭發表	專題研究	創作展演	卷宗評量	證照檢定	其他
平時成績 General Performance	50%								
期中考成績 Midterm Exam									
期末考成績 Final Exam	20%								
作業成績 Homework and/or Assignments	30%								
其他 Miscellaneous ()									

教科書與參考書目 (書名、作者、書局、代理商、說明)

Textbook & Other References (Title, Author, Publisher, Agents, Remarks, etc.)

1. 運動技能學習
2. 高爾夫文摘
3. 運動生物力學

課程教材網址 (教師個人網址請列在本校內之網址)
Teaching Aids & Teacher's Website (Personal website can be listed here.)

請尊重智慧財產權請合法影

印資料 Please consult intellectual property Rights before making a photocopy.



課 綱 Course Outline

課程名稱(中文) Course Name in Chinese	運動技能學習與控制				
課程名稱(英文) Course Name in English	Motor skill learning and control				
科目代碼 Course Code	PE__5250 Z	班 別 Degree	<input type="checkbox"/> 學士班 Bachelor's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碩專班 Master's program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班 Master's <input type="checkbox"/> 博士班 Ph.D.		
修別 Type	<input type="checkbox"/> 必修 Required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選修 Elective <input type="checkbox"/> 學程 Program		學分數 Credit(s)	2	時 數 Hour(s) 2
先修課程 Prerequisite	無				

課程目標 Course Objectives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能以實際學習運動(高爾夫運動)的過程作為理論課程的驗證。 能以動作行為相關理論解釋人類運動協調、控制和學習的機制。 能藉由運動學資料來說明全身肢段的協調型態和變化。 能就所熟悉或不熟悉的運動技能提出其協調、控制的機制，以及學習的效應與方法。 利用技能學習理論改善教學策略。
系教育目標 Dept.'s Education Objectives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培育學、術科的體育運動研究人才。 催生更多優質人才參與體育運動研究。 提供運動教育與體育研究良好的師資。 以本土化之基礎及國際化之視野為學術界提供貢獻。

<p>系專業能力 Basic Learning Outcomes</p>	<p>A.具備體育運動研究發展及跨領域之學術研究能力。 B.具備學術知能及實務研究之能力。 C.具備擁有體育運動教育教學能力。 D.具備體育本土化及國際化之視野。</p>						
<p>課程目標與系專業能力 相關性 Correlation between Course Objectives and Basic Learning Outcomes</p>	A	B	C	D			
	●						
<p>圖示說明 Illustration : ● 高度相關 Highly correlated ○ 中度相關 Moderately correlated</p>							

<p>課程大綱 Course Outline 從外顯行為的觀點介紹人體動作的如何達到協調，學習者如何控制動作，如何獲得運動技能。並從理論基礎來了解這些問題，及藉由相關研究文獻的閱讀來學習動作行為的研究方法。最後，透過個人的運動專長、教學現場的觀察或自身學習運動的經驗，進行專題研究，讓理論知識得以內化。</p>
<p>資源需求評估（師資專長之聘任、儀器設備的配合．．．等） Resources Required (e.g. qualifications and expertise, instrument and equipment, etc.)</p>
<p>課程要求和教學方式之建議 Course Requirements and Suggested Teaching Methods</p>
<p>其他 Miscellaneous</p>

--

規劃負責老師：

單位主管：

系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日期：